

证券代码：833712

证券简称：观堂设计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20日以直接送达、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宇翔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申请贷款 1500 万，贷款期限为一年，可在一年内分期提取，贷款用于公司经营周转。四川宏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章宏波及其配偶邱文丽、杨荣及其配偶冯梅、蒲建龙及其配偶潘喆、曾俊才及其配偶肖文苹、储坤及其配偶邹勇惠为公司该笔贷款提供担保，并由章宏波及其配偶邱文丽、杨荣及其配偶冯梅、蒲建龙及其配偶潘喆、曾俊才及其配偶肖文苹、储坤及其配偶邹勇惠就四川宏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前述担保事项向四川宏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章宏波、杨荣、蒲建龙、曾俊才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二条之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6 日